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Xiao Hua

校花

徐伟成

◎著



人的事，命的事
心中的，往事，旧事
切切实实的，这个世上的
故事。不会忘记

校花是世上最美的花
值得用一生高高地举着
也值得用一生深深藏起

最大的爱，最大的遗憾
不同于星游过星空
这是人嵌在人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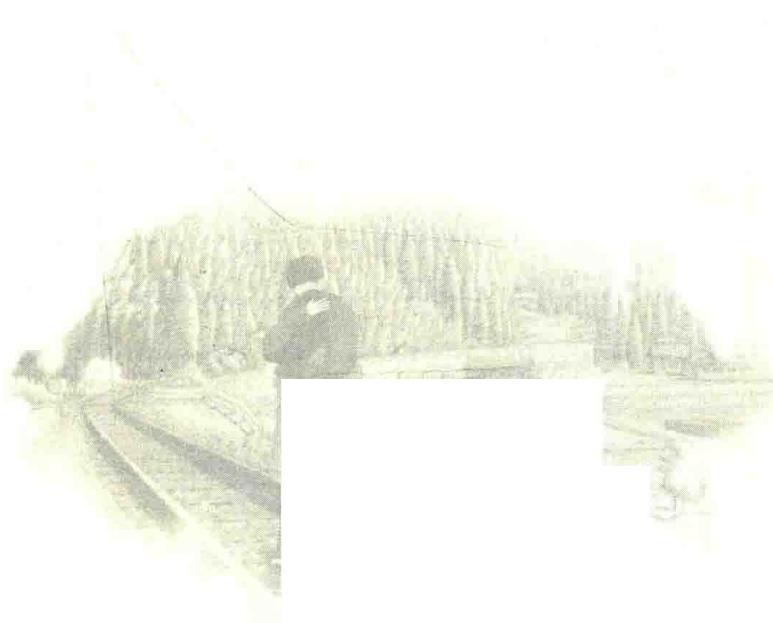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Xiao Hua

校花

徐伟成
著



人的心，命的事
心中的，往事、旧事
刻骨铭心的，这个世上的
故事，不会忘记

校花是世上最美的花
他将用一生高高地举着
也必将用一生深深藏起

最大的爱，最大的遗憾
不同于星游过星空
这是人藏在人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校花 / 徐伟成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9.1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ISBN 978 - 7 - 5205 - 0868 - 1

I. ①校… II. ①徐…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69552 号

责任编辑：牟国煜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69 号院 邮编：100142
电 话：010 - 81136606 81136602 81136603 (发行部)
传 真：010 - 81136655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17.5 字数：252 千字
版 次：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58.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 章	3
第二 章	11
第三 章	18
第四 章	24
第五 章	31
第六 章	37
第七 章	40
第八 章	50
第九 章	57
第十 章	64
第十一 章	72
第十二 章	79
第十三 章	90
第十四 章	98
第十五 章	104
第十六 章	114
第十七 章	124
第十八 章	134
第十九 章	144
第二十 章	152

第二十一章	161
第二十二章	168
第二十三章	181
第二十四章	187
第二十五章	198
第二十六章	203
第二十七章	214
第二十八章	226
第二十九章	233
第三十章	241
第三十一章	253
第三十二章	260

引子

1983年，我为了罗娟英打架被判十年，并发配到唐格木农场。到农场后我开始写申诉，每个月最少发一份，我们队长一看到申诉状就皱眉头，总说：“你们这批犯人，真他妈事儿多，全写申诉！这是劳改农场，是改造你们的地方，怎么成了申冤大队！你们连罪都不认，改造个球呀！”

我说：“我承认有罪，但罪不至于这么重，这个判决是错误的。我的申诉是帮助法院改正错误，让他们回到正确的轨道上来。”

队长说：“你们这帮人瞎折腾，劳改局都批评我们农场了，我们的奖金自从你们来就停发了。”

我说：“你们不会为了这点儿奖金，让我们的冤情得不到昭雪吧？”

经过一年多不断地申诉，我们大队长找到我们几十个常写申诉的犯人。

他说：“写申诉是不认罪的表现，不认罪一律不予减刑。如果大家不写申诉，我跟大家有一个口头协议，判十年的我们最少给减一年半；判十年以上的，减刑不低于两年。我为什么跟你们谈这些，因为我也看了各位的判决书，有些判决确实有点儿问题，但我不能说判决是错误的。在当时的环境下，在特定的形势背景下，法院这么判有法院的道理，这里有背景罪、形势罪。”

我们问：“这两项罪在刑法第几条第几款？”

大队长骂：“他妈的，判十年给减一年半，判十年以上最少减两年在第几条第几款？”

我们听了无言以对。大队长没有食言，我减刑两年。

从监狱出来，坐上西宁到北京的列车，已是第二天早上九点了。把包放在自己的椅子下，听着车轮碾轧铁轨发出的哐当声，我心里骂了一句：去你的吧！然后坐在窗前，静静地向最远处望去。

青海的地貌特征不像内蒙古一望无际，大部分都是半丘陵地带，不过这儿也有很肥美的草场，像黄河长江两岸及河套地区。对了，中国大部分水源的发源地都在青海，青海在中国有江河之源之称，但它并没有改变高原的沙化。二十多年后，也是这么一个阳光明媚的上午，有一篇报道说：青海高原的植被如果被镐头深刨一下，想要恢复原来的样子需要七年，可见青海高原植被之脆弱。

窗外的绿色渐渐地浓郁起来，地势也随之平缓了许多，路两边有几处土墙，几棵猥琐的树兀立在墙的左右，火车停在了一个小站。对面的老太太背起大包，后面跟着一个女孩儿，挤出车厢。我心里有说不出的惆怅。弯腰打开旅行包，拿出自己在监狱里写的长篇处女作，翻开第一页，上面有狱友给起的书名：《校花》。

第一章

我和罗娟英“有染”，没有染在床上，而是染在了驻地部队的路沟里。

那是个惠风和畅的下午，孙有炳骑着车，我坐在车后座，哼着刚看完的电影《流浪者》的主题歌《拉兹之歌》：“阿巴拉咕——”我正唱得来劲，孙有炳急切地告诉我，前面有七八个玩儿闹，在部队门口，拽着我班罗娟英和杨英的车把，问我管不管。我歪身看了一眼前方那帮人，心里又怕又气。怕的是这伙人一看就比我玩儿得猖多了，他们当中有三个和我们班霍国强、王大力个头儿差不多，剩下的矮也矮不了哪儿去。他们身穿板绿，一人一个军挎，还有四人戴着墨镜。在那个年代，这就是专业玩儿闹的打扮，我哪惹得起呀？气的是刚散电影时我在影院门口儿和杨英开玩笑说：“孙有炳的车坏了，顺路带我一段。”说完拉着她的后车架假装要上去。她推着车，回头恶狠狠地说：“谁跟你顺路！”并学着《流浪者》里扎克对拉兹说的一段话：“你只有一条路，去偷，去抢，去杀人，去放火——这是你父亲的愿望。”说完转身就是一脚。我一闪身，正好踢在尾巴根儿上，这给我疼的。

我催促孙有炳快骑，不知是心急还是他存心将车速放慢了，反正越来越慢，慢到罗娟英没跑几步就拽住了我们的后车座，急火火地说：“帮帮我，帮帮我。”不知是孙有炳有意停下，还是罗娟英拽的，总之车子停了。我不得不下车，十分恐怖地瞪了孙有炳一眼，他低着头，小声说：“你拖住他们几分钟，我回北苑叫人……”话声未落，人车已经没了影子。

我心里这个怕呀，那七八个玩儿闹呈扇子面向我围上来，一个又黑

又壮的大个子，挥舞着弹簧锁说了句：“花了他！”话音未落，弹簧锁已向我脑袋抽来。我用胳膊挡着弹簧锁，紧接着，雨点般的拳脚从前后左右向我袭来。我双手抱头左冲右撞滚到了路沟里，听着这帮人大喊大叫：“碎了丫挺的，灭了丫的！”突然，更大一声呵斥：“住手！”那些拳脚骤停，我恍惚看到这些人撒丫子朝新华大街的方向狂奔。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这时，后面有人叫我的名字，回头一看，是我班同学张东旗的姐夫。他一米八七的个头儿，身穿一身藏蓝，手提警用公文包。

我明白了，这帮傻屄把张东旗的姐夫当便衣警察了。张东旗的姐夫支好车，将我从路沟里拽了上来，看我筋骨并无大碍，轻轻地拍着我的后脑勺儿，说：“徐伟成，你怎么跟他们打起来了？”我咧嘴摸着肿胀的脑袋，看着这帮人远去的背影，惊惶未定地说：“咳，甭提了，那几块屄拍婆子，孙有炳管闲事罩人家。你牛你倒盯着这茬辈儿呀，他一看势头不对，颠儿了，把我一个人撂冰上了。刚才你也看到了，我赤手空拳一对七，我手里要有家伙……”张东旗的姐夫说：“行了行了，你手里真要有个家伙，你可能被打得更惨。孙有炳这小子太不局气了。赶紧回家吧，别在外头惹事儿了。”说完一偏腿儿上了拔得很高的车座子，倒划了一下飞轮走了。

那一天夜里我做了许多梦，说了许多梦话，吓得我弟弟上了一夜厕所，大早儿起就问：“哥，你是不是发烧了？”

我问：“怎么了？”

他说：“你喊了一宿‘爷爷，爷爷’，让人家饶你一条狗命。”

我听了这话，当时就把他嘴捂住，说：“记住，你什么都没听见。”说完从兜里摸出一分钱放在他手心里，他攥着一分钱重重地点了一下头。

下午，孙有炳放学来到我家，一进门先问候了几句，然后转过话头说：“今天早上一上学，我就找罗娟英和杨英，说你昨天被打得不轻，上不了学了。她俩听了特别着急，非要过来看你，现在在十三店给你买东西呢。我先上来给你报个信儿，让你有个准备。”说完他扒着我头发看看开瓢儿没，故作惊诧道，“哇！这么大紫包，怎么就没流点儿血

呢？”他用手挤着大紫包，疼得我破口大骂：“孙子，你给我挤流血喽！”说着给他一拳，他后退几步，我说，“你昨天去唐山叫人去了？”

他说：“我回家找我哥，我哥没在家，我又找小尾巴，他也没在。等我回来，你早没影儿了，去县医院也没找到你，我想没什么大事儿。”

我气哄哄地说：“太平间你没顺便去看看？”

他听完憋不住乐了，说：“赶紧化化妆，我跟人家说打得不轻，或者给你的大紫包放点儿血，这样好得更快。”

我说：“去你妈的，就这样跟我妈那儿说谎还没说圆呢。”他听着我骂没说话，在抽屉里乱翻着，时不时还嘟哝：“我记得抽屉里有卷纱布来的，这不，红药水、紫药水还在，纱布哪儿去了？我早就想跟她俩交个朋友，只是没有机会，这回正好，这俩你挑一个，剩下的给我。”我听完他的话，气不打一处来，这不是乘人之危吗？更阴损的是他要给我脑袋上绷纱布，这不明摆着拿我受伤要挟人家吗？他好坐收渔翁之利呀！这小子昨天分明是把我卖了。

我捂着脑袋大声说：“昨天谁叫你把车停下的？”话音没落，有人敲门，接着门开了，罗娟英和杨英站在了屋门口儿。孙有炳忙不迭地打招呼。罗娟英上身穿一件长袖红汗衫，下身穿一条黑色百褶裙。我想这条裙子应该是她妈年轻时穿的，那时候小姑娘穿这么贵重的裙子不可能。她脚下穿一双白球鞋，一双比肉色重一点儿的丝袜，那个年代四月份穿裙子很少见，那时候管这种打扮叫“潮儿”，也就是现在说的时髦、炫酷。后来我曾问过她，她却答非所问。她想留学朝鲜，去读金日成大学。我说人家都往英美日跑，你怎么选朝鲜？她说朝鲜女的一年四季穿裙子，在这儿穿裙子我们男生眼神总带钩儿。她的身条长相酷似那时候日本电影《望乡》里的女主角栗原小卷，她比栗原小卷更淑女、更天真、更让人怜爱，不像栗原小卷那么有职业感、有使命感。看完《望乡》，我每天都盼着罗娟英穿一条栗原小卷穿过的白裤子。上述这些描写，在当时那么慌乱的情况下是无法想到的。那为什么我能一样一样清晰地描写出来呢？很简单，那时候我每天一进校门，就开始琢磨我们年级的几个漂亮女生。像我们班的罗娟英、钱君英，四班的邱红什么

的。我根本就不好好读书，所有时间都盯着这几个漂亮女生。她们的身影除了上厕所以外，剩下的时间都在我的视线里。

此时，真正映入我眼帘的是罗娟英和杨英每人手里拿着的一瓶水果罐头和她俩怀里抱着的那束野花。野花在朝西北的小屋里，叶子显得格外墨绿，花朵深红，叶子和花朵都有点儿较劲似的挺着，好像刚被人从地里拔出来很生气的样子。我当时真想浪漫一下，发出惊讶声，叫出那束野花的名字，用电影里女主角常用的口气说：这是送给我的吗？太美了！可惜我对花卉的知识和对数理化的知识一样，基本上等于零。

罗娟英怀里的野花有八九枝，枝上跳出五六个玻璃球儿大小的花朵，还有十来个花苞，仿佛窥视着屋里的一切。罗娟英将罐头放在床头旁的箱子上，用双手攥着这些野花。我看到她手指上有采花时留下的绿渍，手背上还有一些轻许的划痕，这分明是折断的花茎上的毛刺所致。可能是来到一个陌生的环境有点儿紧张，也可能是看到我被打得眼歪嘴斜心里有点儿愧疚，她俩将花朵拥在自己的下巴底下，好像把自己藏在花丛里就可以不被人发现。她俩越紧张越愧疚，脸蛋儿越鲜嫩，窘态越迷人，让屋里充满了异样的感觉。

我不好意思地从床上起来，猫下腰，快而有力地紧了紧鞋带儿，脚丫子在“片儿懒”里来回搅动，完了朝地上狠狠地踩上两脚，显示自己虽然单薄却很灵巧的身体，更多的是想减轻一点儿罗娟英和杨英她俩的心理压力。我将她俩让到床边坐下，自己拉过一把凳子，坐在两屉桌前，把抽屉关好。不知怎么，从换了片儿懒，我的目光就不知放在哪里合适了，我无目的地看了看门，看了看装衣服的柜子，最后把眼睛盯在了她俩胸前的野花上。看了一会儿觉得还是不妥，又看她俩随呼吸起伏的腹部，看她俩一人拧着一个衣角，看她俩的鞋尖儿，弄得她俩分别把两只脚交叉在一起向床底下藏着。我真不知道眼睛盯在哪里合适，两只眼睛真是多余。

我出了屋，在南屋大衣柜里翻了半天，找出我妈的蓝旗袍，回到北屋，展开蓝旗袍让罗娟英看，以博得她的赞赏。果不其然，她小声叫了出来：“哇，真漂亮哎！”她侧过头对杨英说，“哎，我妈也有这么一件

旗袍呢，她经常晚上在家穿。”

我说：“我很小的时候，就一两岁吧，我妈穿这个抱着我照过相。我爸还有件解放前的西服，咱班有不少人都穿着照过相。不信，你问孙有炳。”

孙有炳很快地“嗯”了一声，说：“我妈也有一件蓝旗袍。”

我对孙有炳很快地“嗯”一声很不满，语调很模糊，听不出是答应的“嗯”，出乎意料的“嗯”，还是疑问的“嗯”。

我说：“明天去你家看看你妈的旗袍？”

孙有炳听了没吱声。

罗娟英看着我的熊猫眼说：“还疼吗？”我故意把红肿的手露出来，搓了搓脸，摇了摇头。“别怪孙有炳，都是我不好，当时我吓蒙了。”杨英使劲地点着头，好像不使劲就对不起我似的。听了罗娟英的话，我惭愧的目光有了一点儿缓解，望着窗外，品味着罗娟英带有怜爱带有甜味儿的每一个字。

五点钟正是朝西北小屋最亮的时候，阳光照在墙上，折射在红汗衫和野花上，又映在罗娟英的脸上，别提多漂亮了，活像学校北坡下荷花池里亭亭玉立的莲花，此时她脸上那种复杂迷离的色彩就像我的心情。她俩紧紧地挨在一起，尽量挺直腰板，紧张的形体语言让我束手无措。为了缓解屋里紧张的气氛，我从抽屉里拿出一个烟缸，看了她俩一眼，又从兜里摸出火柴，嚓嚓地划着，黄色的火苗像一条小鱼在空中游动，我们一同盯着我手中的黄色小鱼变成蓝色的小鱼。

我“哎哟”一声，将小鱼甩了出去。

她俩为我拙劣的表演送来礼貌的微笑，罗娟英很动情地说：“我特喜欢我爸爸抽烟的样子，那些慢慢散去的一缕缕烟雾就是爸爸的思绪……真的，特帅。”说完看着杨英。她俩的脖颈在野花丛中一齐伸了出来，露出两排贝壳一样的牙齿，那牙齿在野花的映衬下，透着浅蓝色，海一样清澈，我被这海一样的微笑淹得喘不上气来。我拉开抽屉，赶紧从垫纸底下找出一支失去水分的烟卷儿，横在嘴上像吹口琴一样，用舌头在烟卷儿上捋了一遍，然后很随意地叼在嘴上。孙有炳站起来，

走到我身前，从兜里掏出打火机噼嚓噼嚓地打着。我从他手里夺过打火机，噼嚓噼嚓打了两下，没着，我顺手将打火机扔到了门后。

孙有炳灰溜溜地去捡打火机，当他捡起打火机时兴奋地叫起来：“哎，这不着了吗？”屋里一片笑声。我看着他的打火机说：“噢哟，你怎没告诉我们，打火机是挨摔牌的。”说完我接过打火机，点着手里一半湿一半干的烟，尽量模仿《渡江侦察记》电影里陈述扮演的敌情报处长抽烟的姿势，欲给她俩增加点儿卓尔不群的印象，姿势做到位的时候，打火机却灭了。我说：“你这个打火机有性格，看人下菜碟儿。”说着像我爸一样跷着二郎腿抖着，我爸抖腿左右抖，我为了防止孙有炳挡我视线，我前后抖，并忙着划火柴把烟点着……

紧张的气氛被烟雾所吞噬，随之而来的是那野花的清香和少女身上散发出来的一种特有的味道。

我有一个特异功能，我的鼻子能区分出来女孩儿从十三岁到二十三岁身体发出的气味儿。为了让读者相信我有这个功能，举个例子吧。高老师师范一毕业就当了我们班主任，那一年她也就二十来岁，她处了个对象跟小猴子似的，每到月中高老师身上就会发出丁香花的味道，这是她的排卵期。后来跟小猴子吹了，她又处了个非常壮的大个子，再到月中丁香花的味道就淡了许多，这说明大个子降得住高老师。

罗娟英在我心中永远不会有这种味道，她身上的味道是淡淡的，幽幽的，只有沉静下来，才能闻得到那种兰花的味道。更加不可思议的是，越漂亮的姑娘她的气味儿在我鼻子里也越鲜美。

在那个年代，我不敢说出自个儿这个特异功能，我怕人家把我当流氓抓起来。随着年龄一天天增长，这个特异功能开始慢慢消失。很多年后，我在自由市场卖西瓜，和人家聊起这事儿，旁边一个卖成人保健品的游医说，人刚生下来没有嗅觉，随着生长发育，嗅觉开始慢慢发达起来，可随着人类发展到动物顶端，嗅觉对人类的帮助越来越小，最后退化到只能分辨一些常用食物了。他说有你这种嗅觉的人很少见，大概百万分之一，这是典型的返祖现象。听了游医的话我茅塞顿开，怪不得魏生京他家的狗吃屎呢，它们比人类进化得更快。

我大口大口地吸着烟，其实是在吸罗娟英身上兰花的味道，我用的是过滤法，我鼻子里全部是罗娟英的味道。

孙有炳说：“娟儿一上学就打听你。”我听了这话差点吐出来。还娟儿娟儿的，你是个什么东西，眼大如牛，脖颈如壶，四肢如蛛，走起路来侧歪个膀子，跟吊死鬼一样。不是你小子把我卖了，让我挨顿打，你能靓着脸说娟儿吗？孙有炳听着我喉咙咕噜咕噜乱叫，看着我恶心干呕的样子，知道自己有点儿装嫩，他低下头，继续说：“杨英在刚来的路上问我你伤得重不重，我说，昨天我带人回去把他们打跑后，我俩去医院看了，头上有几个大紫包，手破了，脚肿了，有一根肋骨裂了，可能是倒地时让人踢了一脚，不过医生说静养些日子就好了。”孙有炳俨然成了我们仨的代言人。我心里骂，这孙子，说话真不要脸，昨天你什么时候带人回去了？你什么时候陪我去医院了？真想当着罗娟英的面揭露这丫挺的无耻行为。又一想，算了，毕竟是多年的瓷器，别让女生笑话。看着孙有炳坦然的样子，我想，这小子长大后不是搞政治就是做倒买倒卖。你想，说瞎话眼都不眨，出卖朋友利用朋友换老婆……小子，你等着吧，我就是打一辈子光棍儿你也休想得逞。

我说：“你去买盒烟。”我从兜里掏着钱，嘴里说，“你有一毛钱吗？”孙有炳假装在兜里掏着，好像掏不出来很意外的样子，我知道他兜里比他脸还干净，那个年代自己兜里有几分钱都是如数家珍的，根本不用摸。我说：“别摸了，摸钱的工夫都能摸两条鱼了。买一盒工农。”我把两毛钱递到他手里。其实我就想当着罗娟英杨英她俩的面出他的丑，还他娟儿娟儿的，真不要脸。

我英雄救美本是件好事儿，让孙有炳一搅和，过分地夸大受伤的程度，拔高了形象，让我很是惭愧，再听着罗娟英关怀备至的话，每一句都跟骂我一样。我说：“别说了，再说我就该跳楼了。咱们都是同学，这是我应该做的，也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以后遇到这种事尽管找我。”我向她俩吹着，怎么一对七死磕，最后怎么把他们打跑；怎么我已经撮了不少人，等我伤好了再狠狠地揍他们丫挺的一顿，把这帮屄全部灭了，让这帮丫挺的跪在她俩面前求饶，我吹得连自己都不信了。

写到这里，读小说的人会发现一个问题，就是我一直没有描写罗娟英身边的杨英，为什么？大家心里可能明白，昨天她踢我尾巴根儿那一脚，现在还隐隐作痛。其实，杨英对我来说有很多可写的地方，我们从一年级就在一个班，小学时我参加乐队，她和罗娟英、白丽参加了校宣传队，我们每天早上在一起练功。那时候，我特别想不经意似的和她把腿搭在一个窗台上压腿。有一次我俩挨着，我为了在她面前展示自己腿的柔韧性，一使劲儿，只听嘶啦一声，大腿内侧的韧带撕裂，把我疼得三个月没下叉。还有一次挨着她拿倒立，我特别兴奋，两个胳膊像两根木桩子，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我当时特别怕贺老师把那个练习曲弹完，因为过于兴奋，兜里的打火机和烟没放好掉在了地上，被比我大三届的魏志广捡走了。他把打火机和烟放在了贺老师的琴架上，我倒立看着魏志广和贺老师抿着嘴笑，就像哭一样，他俩明明是笑，为什么像哭一样呢？后来我明白过来，我倒立着看他俩上翘的嘴角可不是耷拉着吗！直到下了课间操想和几个同学上厕所抽烟，才想起坑人的魏志广把我的打火机和烟捡走交给贺老师了。从那以后，我自己把自己开除了乐队。

那段日子里我特别失落，我不能再看罗娟英、杨英她们一起排练《小蜡笔》了。我记得非常清楚，杨英是红色，罗娟英是橙色，四班的邱红是绿色，白丽是紫色。她们每个人套在一个硬纸筒里，把脸和胳膊露在外面，从高到低排着，一起跳一起唱：“我是一支小蜡笔……”我特别爱看杨英主演的《火车向着韶山跑》，八个演员从高到低一字排开，她戴着鸭舌帽女扮男装演火车司机。一演这个节目，我们后台乐队一边伴奏一边和她们合唱，就像她们一样，那么兴奋和自豪。

杨英本来很有表演天赋，曾在上小学五年级时和比我们高一年级的赵刚一起被选送到北京市少年京剧团，结果没到半年她就被退了回来。表面原因说她对音乐的节奏感不好，没有培养前途，实际原因是她晚上睡觉的时候，翻身不小心被暖气给烫了，她是严重的疤痕体质。高中毕业后，赵刚在一次偶然的聊天中说出了她这个真相。

第二章

自从我英雄救美以后就开始走背字儿，星期天我妈发现大立柜里被翻得乱七八糟。

她问：“谁动我旗袍了？”

我觉得也没什么，就说：“罗娟英到咱家来非要看旗袍，我就给她看了。”

我妈听了大动肝火，劈头盖脸打了我一顿。我十七岁了，挨打真是有点儿没面子，一窝火，期中考试也没考太好。九门功课门门不及格，数理化英语都没过三十分，只有语文五十八分。体育、农机、历史、生理卫生一片飘红。我妈拿着成绩单数落着我，我爸想动手，被邻居夏大爷夏大娘给拦了下来。家里不幸，外头含冤，我英雄救美，孙有炳倒成了大英雄，他逢人就讲他怎么怎么英雄救美。那天，他在俱乐部看完《流浪者》，骑车刚过西门红绿灯，就看见七八个玩儿闹在部队墙外对罗娟英和杨英动手动脚。他车到边上人落地，大喝一声，这帮人一回头，一看他是小日本的弟弟，都向他点头哈腰，没办法只好放人。人家问他我是怎么挨的打，他说他走了以后是那些玩儿闹想下个台阶，把我给打了。他就这么吹嘘自己。不但这样，他还对罗娟英纠缠不休，非要和罗娟英交朋友。每次和罗娟英约会，逢人就说罗娟英特喜欢和他在一起，而且非常崇拜他，尤其崇拜他会画画，他每说一句话罗娟英都朝他笑。他还逢人就说：“你说罗娟英在前面走，辫子向后甩时打在我的脸上什么意思，这不跟她用手摸我脸一样吗？”我听魏生京学完这些话，鼻子差点儿气歪了。现在年轻人听了都知道，这不是精神病加妄想症是什么？可那时不知道这是妄想症，只知道和他抬杠。